

证券代码：835898

证券简称：香之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898	香之君	2024年9月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厂房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届董事会提名向军、吴崇隽、向晓、张君宏、张皓葳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现象。

（三）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届监事会提名赵晓阳、付传兵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现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股东单位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厂房二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君宏 13928091669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